中共陕西铁路工程职业技术学院纪律检查委员会

陕铁院纪发〔2023〕1号

关于纪委委员（干部）联系基层

分工安排的通知

校属各部门（学院）：

为推动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落实，充分发挥监督保障执行、促进完善发展作用，切实推动政治监督具体化、常态化，扎实履行好纪委监督专责，根据《中共陕西铁路工程职业技术学院委员会纪委委员联系基层若干规定（试行）》有关要求，结合校纪委工作实际，现就2023年校纪委委员（干部）联系基层分工安排及相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纪检干部联系基层分工安排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纪委委员**  **（干部）** | **联系二级**  **学院** | **联系职能部门** | **联络员** |
| 1 | 黎炜 | 铁道动力学院 | 党委（校长）办公室、党委组织部、党委宣传部、纪委综合室、监督检查室、体育部、马克思主义学院 | 黑棣 |
| 2 | 张修身 | 铁道运输学院 | 审计处、财务处、基建处 | 董飞 |
| 3 | 黄跃翔 | 工程管理与物流学院 | 国资处、学生处、团委 | 史芳 |
| 4 | 王庆东 | 铁道装备制造学院 | 教务处、国际合作处、继续教育学院 | 万仁远 |
| 5 | 周安福 | 城轨工程学院 | 安保处、就业指导中心、图书馆（档案馆） | 高攀科 |
| 6 | 李军志 | 高铁工程学院 | 人事处、发展规划处、科技处 | 章韵 |
| 7 | 张福荣 | 道桥与建筑学院 | 信息化与网络安全处、铁成（创新学院）、基础课部 | 赵香玲 |
| 8 | 张立保 | 测绘与检测学院 | 工会、后勤处、餐饮中心 | 李红春 |

二、纪委委员（干部）工作职责

1.向联系单位传达党中央决策部署及中央纪委工作部署，传达学校党委和省纪委的工作部署，提出贯彻落实的具体意见和措施。

2.了解、反映联系单位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以及落实学校党委、行政、纪委部署的有关工作任务的情况。

3.了解、反映联系单位党组织和党员遵守党章和党的纪律的情况，调查了解联系单位领导班子成员履行职责和行使权力的情况，指导联系单位领导班子不断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工作。

4.指导督促联系单位认真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和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加强情况沟通，每学期至少听取一次联系单位主要领导的党风廉政工作情况汇报，共同分析研究解决问题。

5.根据需要，适时列席联系二级学院党政联席会、领导干部民主生活会、党总支委员会和职能部门部门处务会等，列席时一般不发言、不点评、只监督，发现问题及时向纪委综合室或有关领导书面汇报。

6.在联系单位至少开展一次调研，全年至少向校纪委汇报一次联系工作情况。

7.针对联系单位存在的廉政风险和苗头性、倾向性问题，及时与联系单位领导沟通，早提醒、早教育、早制止。对重要的情况和问题，及时向校纪委主要负责同志汇报。

三、有关要求

1.纪委委员（干部）要认真履行工作职责，积极与联系单位对接，按照工作职责开展工作。

2.各联系单位要积极配合纪委委员（干部）的工作，主动接受监督，实事求是汇报本单位全面从严治党和党风廉政建设等工作情况。主要负责同志要与联系本单位的纪委委员保持经常性工作联系，主动邀请纪委委员参加相关会议、活动等。

中共陕西铁路工程职业技术学院纪律检查委员会

2023年3月6日